



11月16日,中国外交部新发言人亮相。江苏淮安人、新闻司副司长华春莹本周一首次主持外交部例行发布会。她也是外交部发言人制度建立以来的第27位发言人、第5位女发言人。

1970年出生在淮安市淮阴区(原淮阴县)、梳着精干短发、露出甜美微笑的华春莹16日首次亮相后,立即引发网友热议,“美”、“漂亮”、“气质好”,是网友评价华春莹时用得最多的词。



大学时代的华春莹(右二)。

新任外交部发言人华春莹 大学舍友都喊她“迎春花” 今日首次主持外交部例行发布会

大学时代

安静恬淡,学习不是最出类拔萃的

“今天早上我在广播里听到新任外交部发言人叫华春莹,心里就在想,不会是那个我教过的学生吧。等看到报上登的图片,虽然已经20多年了,我一眼就认出来了,就是华春莹,笑起来还是那个样子,很恬静的。”金筑云老师是南京大学的退休教师,1962年起就任教于南大,而她在华春莹大一的时候担任精读课老师。

“我印象中,当时华春莹的学习并不是数一数二的,也就是中上等吧,但她很有主见,独立性很强,学习也比较用功。”金老师很有感慨地说,很多成功人士当时在学校其实并不是最优秀的那一个,但有潜力、有毅力。像华春莹,那么安静的一个小女孩,现在却成为机智、敏捷而又沉着的外交部发言人。

舍友眼中的华春莹

气质很好,待人处事落落大方

周丹丹现任南京大学外国语学院英语系副主任,大学4年她不仅是华春莹的同学,还在一个宿舍和华春莹朝夕相处了4年。当看到外交部发言人华春莹首次亮相的新闻,她一眼就认出来了。“没怎么变,比大学时更漂亮了,那时戴眼镜,现在不戴眼镜了,说话声音也还是那样,不急不慢的。”

周丹丹还记得,她们当时住在南大南园的8舍。宿舍里一共8个女孩,华春莹是“老二”。“大家都喊她迎春花,因为她的名字倒过来正

好是‘莹春华’嘛,而且她的生日正好在4月。”“外语系漂亮女生很多,华春莹不属于耀眼闪亮的那种,但气质很好,很文静,成熟,待人处事落落大方。”20年过去,周丹丹觉得华春莹变化不大,不戴眼镜了,眼睛显得更美、更有神。

毕业时她选择去考外交部,让同学们有点吃惊。“我们上一届,也就是87届,有4个男生被招进了外交部。”周丹丹说,但88届就华春莹一个人。

据《扬子晚报》

中学时代

出生于干部家庭没有优越感 随母姓

“快看,你们学校毕业生华春莹要任外交部新闻发言人了。”前日,淮州中学校长办公室朱主任告诉记者,16日晚,当她听到老公叫喊后,连脚都没擦就跑到电视机跟前,“还是与中学时代一样,不同的是,她的头发烫起来了”。朱主任说由于她是华春莹的学姐,所以关于华春莹她了解的并不多。

淮州中学副校长、曾任华春莹高二、高三年级班主任的高从平介绍,华春莹出生在干部家庭,她父亲是原淮阴县纪委书记,母亲是淮安市清河

区原政协副主席,华春莹跟其母亲姓,而她的妹妹跟其父亲姓钱。在高从平印象中,华春莹虽然出生于干部家庭,从小在县委大院长大,但在同学当中从没流露出“优越感”,高中时代的华春莹一直留着短发,任班级团支部书记、学校学生会主席。

1988年她以全县第一名的成绩被南京大学录取。刚进入南大外文系学习时,由于她是苏北人,尽管高中时英语成绩非常优秀,但英语口语还是欠佳,但到大二时,已能说一口流利的英语,大学毕业时直接被外交部录取。

坐火车,终于不用非得买强制险了

明年起票价中将不再包含强制保险的费用,买票省2%
铁路人身伤亡赔付不再15万元封顶

记者17日从铁路部门获悉,从明年元旦起将全面实行新的规定,所有车票将不再包含票价2%的保险费用,这意味着乘坐火车的乘客将不再被强制购买“人身意外伤害强制保险费”。

同时,《铁路交通事故应急救援和调查处理条例》第33条也将被删去,以后铁路交通事故伤亡赔偿限额不再只有15万元。

铁路强制保险取消,列车票价相应调整

根据中国政府网公布的国务院第628号令显示,从明年元旦起废除《铁路旅客意外伤害强制保险条例》,这意味着已实施61年的铁路强制保险将终于被取消。废除的原因主要是与现行的《保险法》冲突,因为该法第11条第2款规定:除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必须保险的外,保险合同自愿订立。所以强制要求铁路旅客投保意外伤害保险的规定与现行《保险法》的上述规定存在明显冲突,应当视为无效规定。

《铁路旅客意外伤害强制保险条例》于原国务院财政经济委员会制定于1951年,《条例》第一条规定:铁路旅客均应投保意

外伤害保险。1992年,《条例》进行了修订,规定所有铁路旅客不论座席等次、全票、半票、免票,有保额2万元的保险,保险费包含在火车票价内,金额为基本票价的2%。以成都到沈阳北K386次长途旅客列车为例,其硬卧(上)车票价格为500元,其中就包含了10元的保险费用,明年该条例取消后,旅客乘车就不用再支付这笔费用。

铁路部门相关负责人表示,明年元旦起随着《条例》的废除,列车车票价格也将做出相应的调整,票价中将不再包含强制保险的费用,这样给了旅客自主选择的权利和空间。

铁路旅客人身伤亡赔偿上限不再只有15万

与此同时,国务院第628号令还要求删去《铁路交通事故应急救援和调查处理条例》第33条。该条款规定事故造成铁路旅客人身伤亡和自带行李损失的,铁路运输企业对每名铁路旅客人身伤亡的赔偿责任限额为人民币15万元,

对每名铁路旅客自带行李损失的赔偿责任限额为人民币2000元。铁路运输企业与铁路旅客可以书面约定高于前款规定的赔偿责任限额。

删去这一条文意味着铁路旅客一旦发生人身伤亡,可获得的赔偿金额不再只有15万元的上限,每名铁路旅客自带行李损失的赔偿金额也不再只有2000元的上限。

据《天府早报》

废除原因

现行《保险法》规定:除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必须保险的外,保险合同自愿订立。而已实施61年的《铁路旅客意外伤害强制保险条例》规定“强制要求铁路旅客投保意外伤害保险”,与现行《保险法》存在明显冲突,应当视为无效规定。

现行规定

《铁路旅客意外伤害强制保险条例》(1992年修订)规定:所有铁路旅客不论座席等次、全票、半票、免票,有保额2万元的保险,保险费包含在火车票价内,金额为基本票价的2%。

